

附件 4：

## 2024 年度安阳市殷都区民政局预算公开说明



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殷都区民政局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### 第二部分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- 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-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- 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- 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部门预算表
- 十二、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
- 十三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四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## 第一部分

### 殷都区民政局概况

#### 一、殷都区民政局主要职责

负责全区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审批发放、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、婚姻登记、行政区域界线管理、社团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检、社区居委会和村委会换届选举、殡改、收容遣送等工作。

#### 二、殷都区民政局单位构成

殷都区民政局属正科级行政单位，内设3个职能科室，5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。

殷都区民政局共有编制 46 人，实有在职职工 69 人，其中：行政 12 人，事业 28 人。离退休人员 29 人。

殷都区民政局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。

## 第二部分

### 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8146.76 万元，支出总计 8146.76 万元，与 2023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1973.19 万元，下降 19.49%。主要原因：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金减少。

####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8146.7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7996.76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 万元。

####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8146.7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714.06 万元，占 33.31%；项目支出 5432.70 万元，占 66.69%。

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996.76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50 万元。与 2023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119.30 万元，下降 12.27%，主要原因：养老机构建设资金减少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853.89 万元，下降 85.05%，主要原因：今年基金项目比上年度基金项目减少。

##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



7996.76 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2714.06 万元，占 33.94%；项目支出 5282.70 万元，占 66.06%。

##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殷都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714.06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2689.79 万元，占 99.11%；公用经费 24.27 万元，占 0.89%。

##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3.20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.2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.2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3 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3 年持平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预算数与 2023 年持平。

##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项目支出 150 万元，占 100%。

## 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
我部门2024年上年结转资金为208.64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0万元，占0%；政府性基金135.10万元，占64.75%；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73.54万元，占35.25%。

##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机关（事业）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殷都区民政局2024年机关（事业）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4.27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公务交通补贴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等。

### 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8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万元，采购服务项目婚姻登记电子化经费。

### 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、年度主要任务、工作目标管理、预算和财务管理、绩效管理、重点工作任务完成、履职目标实现、履职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8146.7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2714.06万元，项目支出5432.70万元。年度履职目标为确保全区高龄津贴等社会福利工作开展，保障城乡低保、特困供养等社会救助工作进行，负责辖区内民间组织管理、婚姻登记工作等民政事务管理。

我单位2024年预算项目共29个，资金总额5432.70万



元，均分别从项目成本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。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13个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简述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救助，项目金额：255.60万元，产出指标：补贴发放人数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补贴领取人群应保尽保。

2. 项目名称：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救助，项目金额：496.08万元，产出指标：补贴发放人数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补贴领取人群应保尽保。

3. 项目名称：特困供养人员救助，项目金额：511.65万元，产出指标：补贴发放人数应纳尽纳，效益指标：补贴领取人群应纳尽纳。

4. 项目名称：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，项目金额：141万元，产出指标：服务人数180人，效益指标：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服务人数180人应纳尽纳。

5. 项目名称：高龄津贴生活补助金，项目金额：1733.58万元，产出指标：辖区80岁以上老年人应发尽发，效益指标：专款专用发放完成。

6. 项目名称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，项目金额：200万元，产出指标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残疾人生活水平有所提升。

7. 项目名称：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，项目金额：200万元，

产出指标：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残疾人生活水平有所提升。

8. 项目名称：农村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兜底脱贫保障人员工资,项目金额：187.05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护理补贴人数应发尽发，效益指标：护理员生活水平有所提升。

9. 项目名称：安财预[2024]21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—中央资金,项目金额：691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为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补贴发放人数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补贴领取人群应保尽保。

10. 项目名称：安财预[2024]21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金—省级资金,项目金额：160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为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人员、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救助资金，补贴发放人数应保尽保，效益指标：补贴领取人群应保尽保。

11. 项目名称：安财预[2024]2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补助资金,项目金额：226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生活补贴残疾人生活、护理补贴残疾人护理补，75 元/人/月。效益指标：残疾人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。

12. 项目名称：安财预[2024]20 号下达 2023 年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省级奖补资金,项目金额：150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 $\geq 5000$ 平方米、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床位建设数 100 张。效益指



标：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能力不断提升。

13. 项目名称：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资助项目,项目金额：107.50 万元，产出指标：补贴对象人数 $\geq$ 8006 人，效益指标：对困难群众医疗关注度 $\geq$ 90%。

#### 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3年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2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#### 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3项，主要是：安财预[2024]21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项目919万元、安财预[2024]22号提前下达2024年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补助资金预算项目226万元、安财预[2024]20号下达2023年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省级奖补资金预算项目150万元。我部门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### 第三部分

####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五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六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七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